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和网络通信的方式告知，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3 号楼 35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4 名，分别为任俊照、陈丽红、李玉琴、谭岳奇。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壬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该议案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同意公司与合庐产业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安徽省庐江台湾农民创业园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在合庐产业新城（庐江台创园）投资欣锐科技年产 300 万套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10.20 亿元。

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盐城项目合作的议案》；

因双方战略投资计划有变，项目未能如约推进，为维护双方权益，经协商一致，终止合作关系并解除合作协议。

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终止盐城项目合作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